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事项 获得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批复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 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5日收到控股股 东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矿冶集团")《关于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事项的批复》(集团规字(2022) 72号), 矿冶集团依据《上市公司国有股权监督管理办法》(国资委、财政部、证 监会令第36号)等有关规定,就公司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 金有关事项批复如下:

- 一、同意公司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株洲火炬工业炉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的方案。
- 二、同意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总额不超过6,800万元配 套资金的方案,其中矿冶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现金方式认购股份金额不超过2.300 万元。

本次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有关事项尚需获得公司股 东大会审议通过,并需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方可实施。公司将积 极推进相关工作,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关注后续公告并注意投 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矿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7日